

在全市清理土地转让严禁炒卖土地 暨殡葬改革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副市长 陈弘平

(一九九九年八月十日)

同志们：

市政府决定召开全市殡葬工作会议，目的是通过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家《殡葬管理条例》和省、市关于加强殡葬管理工作的通知精神，总结我市殡葬改革工作情况，找出存在问题，明确今后殡葬工作的任务。会议十分重要，这是一次大打殡葬改革翻身仗、全面推进我市殡葬改革工作的动员会和誓师会。市长林木声要作重要讲话。现在，我根据会议的主题讲两个问题。

一、去年以来全市殡葬改革工作情况

自1997年底召开全市殡葬工作会议以后，我市殡葬工作在各级党委、政府的正确领导和有关部门的配合下，认真贯彻落实殡葬管理法规，围绕提高火化率这个中心开展工作，取得一定成效。

(一) 殡葬改革宣传教育不断深入。

为推动全市的殡葬改革，实现各项殡葬管理目标，一年多来，各地十分重视抓好殡改的宣传教育，采取集中宣传与经常性宣传的形式，会议宣传与新闻媒介宣传，主管部门宣传与社会力量宣传，通过宣传，全市出现了“三个增多”，即重视殡葬工作的各级党政领导增多，各地加强殡葬管理的措施增多，自觉参与殡葬改革的人

● 领导讲话 ●

增多，从而推动了殡葬改革工作的开展。

(二) 殡葬工作得到党政领导的重视。

去年以来，市委常委、副市长联席会议及市长办公会议两次讨论研究殡葬改革工作，作出有关决定，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就如何改变我市殡改落后局面作了重要批示。市政府还组织有关部门到江门、佛山、花都、汕头等地参观殡葬设施建设和考察殡改工作。各地党政领导对殡改工作也已引起重视，制订了殡改工作措施，解决殡改工作有关问题。普宁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亲抓殡葬工作，联席会议专门研究殡葬改革问题，并提出要象抓计划生育那样抓殡葬改革。

(三) 殡葬管理机构和规章制度日趋完善。

市、县、镇三级都建立了殡葬工作领导小组，由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市政府发出了《关于加强殡葬管理工作的通知》，对全市殡葬工作有关问题作了具体规定。普宁市政府也制订了《关于进一步加强殡葬管理的决定》。一些乡镇、村（居）委会也制订了殡改规章或村规民约。这些对实行殡葬改革都起到一定的促进作用。

(四) 殡葬设施建设有打算，有动作。

去年以来，全市各地能按江东海书记在 97 年底全市殡葬工作会议上提出的具体要求及去年签订责任书的任务，对殡葬设施建设作出规划。普宁市政府拨款 600 万元建设殡仪馆，现已完成了主体工程建设，即将交付使用，为全市做出了榜样。其他有殡葬设施建设任务的县也有了初步规划。

(五) 推行火葬有进展。

去年以来全市火化遗体数量比历年有较大增加。去年全市火化遗体 769 具，比建市之初翻了一番。今年 1-6 月份共火化 501 具，比去年同期增加 100 多具。为了推行火葬，不少地方采取积极措施

限制土葬，并对违规土葬行为进行处理。普宁市清坟领导小组和揭西县国土局对违反规定造大坟、造生基、在群众中造成不良影响的典型事例进行解剖，强制平掉坟头，恢复原来地貌，并给予经济处罚，这对制止乱埋乱葬起到很好的作用。

总的来说，一年多来我市的殡葬改革做了一定的工作。但存在的问题十分突出：一是殡葬设施建设步伐缓慢，火化设备陈旧、落后。全市五个建制县（市、区）除普宁市外，其余四个有殡葬设施建设任务的县（区）至今仍未落实建设和配套建设。二是火化率低。去年全省平均火化率 33.6%，我市只有 2.25%，至今一直排名在全省最后一位。三是乱埋乱葬现象普遍存在、有的地方甚至用耕地造坟，有的不仅毁林造坟、择“风水宝地”建大坟、建生基，而且坟墓越建越大越豪华，动辄耗资十几万元。四是丧事奢办，封建迷信色彩浓厚。有的人办丧事讲排场、摆阔气，互相攀比，甚至大搞封建迷信活动，严重污染了社会风气，影响了精神文明建设。

存在以上问题的原因主要是：1、资金投入少，殡葬设施建设跟不上，这是造成全市殡葬工作落后的根本原因。2、一些地方的党政领导对殡葬改革工作未能引起足够的重视，殡改工作效果不大。3、宣传力度不够，几千年遗留下来的丧葬陋俗及封建迷信思想在人们中仍然根深蒂固。4、有关部门未能发挥应有的职能作用，真正做到齐抓共管。殡葬管理机构不健全，人员不落实，更缺乏一支殡葬执法队伍。5、党员、干部未能起模范带头作用。党员、干部及其亲属死后实行火葬的很少，有的甚至带头大办丧事，大搞封建迷信活动，在群众中造成不良影响。

二、今后殡葬改革工作意见

全国、全省殡葬工作会议的召开和殡葬管理法规的出台，为殡葬工作规范管理指明了方向，提供了法律依据，创造了良好条件。

● 领导讲话 ●

我们要以十五大精神为指针，以殡葬管理法律法规为依据，以火化为重点，认清形势，统一思想，明确任务，增强信心，加大力度，克服困难，真抓实干，全面推进我市的殡葬改革工作。

(一) 充分认识做好殡葬改革的重要性和紧迫性。

殡葬改革是我们党和政府长期倡导，党和国家领导人带头实行的一项重要的社会改革。推行火葬，改革土葬，移风易俗，丧事简办，是关系到千家万户的切身利益，是利国利民，造福子孙后代的大事。

1、殡葬改革是改善生态环境、维持人类生存的大事。土地是万物之本，是地球维持人类生存的重要资源之一。如果我们不搞好殡葬改革，占用大量土地搞土葬，就会造成环境污染，掠夺了人类生存的资源，破坏了生态平衡。当前，国际社会保护和改善人类生存环境的要求日益高涨，前年联合国召开了环境和发展大会，指出地球维护人类生存的能力已在一天天的衰退下去，呼吁各国一齐关心，共同做好地球的保护工作。我们应该从保护人类生态环境这个高度来认识殡葬改革的重要性。

2、殡葬改革是社会发展和文明进步的必然要求。社会风俗习惯有文明进步与愚昧落后之分，反映着社会发展和文明进步的程度。在原始社会，宰杀活人作为死者的祭品，反映了原始人类的愚昧无知；在奴隶社会里，奴隶常常要作为奴隶主的陪葬品，这反映了奴隶对奴隶主的依附关系和奴隶制度的残酷；在封建社会，丧葬时要披麻带孝，扬幡招魂，生者乞求死者亡灵的庇护，这是封建迷信的表现；现在是社会主义社会，正值改革开放，建设四化的新时期，在丧葬行为方面，必然要求与之相适应的科学、文明、卫生的丧葬方式，决不能再搞封建迷信和旧的丧葬行为。

3、殡葬改革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之一。92年

初，邓小平同志南巡谈话强调要“两手抓”，一手抓物质文明，一手抓精神文明，两手都要硬。不能“一手硬，一手软”。近年来，一些地方抓精神文明建设，往往比较重视政治思想和科学文化，而对社会旧的风俗习惯的改造却有些忽视。实际上，风俗习惯的改造是精神文明的一个重要方面，殡葬改革就是一项社会习俗的改革，是要在丧葬问题上破除几千年封建社会遗留给人们的旧思想、旧风俗、旧习惯，树立社会主义新风尚。只有这样，才能适应改革开放，建设高度文明的社会主义国家的要求。省委副书记黄华华在全省“讲科学、破迷信、除陋习、树新风”现场会议上强调指出，要将推行火葬、制止乱埋乱葬，实行殡葬改革列为农村开展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之一。去年省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也发文规定：“各地要把殡葬改革工作列入两个文明建设的总体规划，作为评选各类文明单位、文明村镇的重要条件。”这是新形势下对殡葬改革提出的新要求。

4、殡葬改革是经济建设的迫切要求。当前，全国上下各项工作都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但一些人认为现在搞殡葬改革不合时宜，担心影响、冲淡经济建设。其实，殡葬改革与经济建设并不矛盾，土地资源是经济发展的重要因素之一，而乱埋乱葬却占据了重要的土地资源，势必影响经济的发展。目前，我市每年死亡近3万人，如果再象这几年一样，每年只有几百人搞火葬，每年就要浪费土地600亩以上，浪费木材1万立方米以上，群众浪费丧葬费用起码要几千万元。这就直接阻碍和影响了城乡建设和经济的发展，推行殡葬改革，既保护了土地资源，又节约财力和物力，直接为经济建设提供了有利条件，促进经济的发展。因此，落实我市殡葬改革势在必行，这是时代赋予我们的使命。

我们还要从落后现状认识我市殡改工作刻不容缓，增强工作紧

● 领导讲话 ●

迫感。当前全市土葬风盛行，已被省政府通报批评，并在新闻单位曝光。如果这种状况再不改变，我们就交不了差，都要被亮黄牌。因此我市的殡葬改革不但是势在必行，而且是刻不容缓。希望各级政府对这个问题再不能掉以轻心，应引起高度重视，下足决心，真抓实干，拿出抓计划生育的劲头，把殡葬改革工作抓上去，力争在今、明年内摘掉落后的帽子。

(二) 今、明年殡葬改革的主要任务。

今、明年我市殡葬改革的主要任务是：

1、至1999年底：①普宁市（包括普侨区）、揭东县、揭西县、惠来县（包括大南山侨区）、榕城区（包括东山区、市试验区）都要完成殡葬设施（含火葬场、公墓、殡仪馆、骨灰堂）建设并投入使用。②各级都建立健全殡葬管理机构和规章制度。③清理和打击非法殡葬设施经营单位及非法生产、销售丧葬用品单位和摊档；打击丧事大操大办行为和封建迷信活动。

2、2000年：①全市火化率要力争达到70%以上。②殡葬管理与服务工作步入正轨。③乱埋乱葬问题基本解决。④革除丧葬陋习，无大操大办现象和封建迷信活动。⑤无非法公墓及其它非法殡仪设施，无非法生产、销售丧葬用品单位和摊档。

进入21世纪后全市火化率要达到100%，坚决消灭乱埋乱葬现象。

实现上述目标，任务艰巨。但应该看到，当前开展殡葬改革正面临着一个良好的发展机遇。一是殡葬改革大气候已形成。党的十五大再次强调精神文明建设要切实加强，作为精神文明建设重要组成部分的殡葬改革，其重要性就充分体现出来，日益得到各级党政领导的高度重视和有关部门的大力支持，并已把殡葬改革列为评选精神文明先进单位及个人的条件，必将推动了殡葬改革的开展。二

是全国、全省各地都大搞殡葬改革，涌现了大批先进单位，为我们提供了宝贵的经验。三是殡葬管理法律法规陆续出台，开展殡葬改革有法可依，有章可循。四是省、市、县三级政府已分别签订了殡葬管理目标责任书，对殡葬改革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下达了具体任务，并每年进行一次考核。省政府决定把各地是否完成各项殡改指标，作为衡量各级党政领导和政府是否执行政令，有无政绩的重要标准之一，这对殡葬改革是一种很好的动力。五是本市土地等自然资源匮乏，在实施国民经济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形势下，土地显得更为宝贵，人们都懂得保护自然环境，节约殡葬用地。加上近几年通过各种形式的宣传教育，群众思想觉悟有所提高，殡葬改革气氛日趋浓厚，并已得到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得到群众的理解和支持。六是随着经济的发展和社会的进步，人们对殡仪服务的项目、水平和质量要求不断提高，需求趋向多样化，殡葬改革的开展和殡葬事业单位的建设，正是适应这新形势发展的要求，顺民心，合民意，将得到群众的支持和拥护。

（三）实现殡葬管理目标的主要措施。

1、加大推行火葬的力度。

推行火葬是整个殡葬改革的重点。

推行火葬，当务之急是要搞好火葬场的设施建设。各县（市、区）一定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建设任务。设施建设完成之后，就要采取一刀切的非常措施，全面推行火化。建设设施所需经费，要靠当地政府解决，也可利用社会资金、吸纳外资，独资或合作建设经营。

2、加大治理乱葬坟墓专项工作力度。

我们的工作方针应重在管住未来。目前当务之急是要坚决制止在铁路、国道、省道两侧和风景区及占用耕地葬坟。对前已建的坟

● 领导讲话 ●

墓要作出相应的清理。

3、加大政府和职能部门的工作力度。

搞好殡葬改革工作，党政领导是关键。各级党委、政府一定要从贯彻落实十五大精神，移风易俗，加强精神文明建设，保护土地，保护中华民族生命线及体现揭阳精神，依法治市的高度，把殡葬工作列入当地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总体规划，列入政府的年度工作目标管理之中，列为考核各级党政领导干部政绩的重要内容。党政第一把手要亲抓，要象抓计划生育那样，层层落实责任制，一级抓一级，一级向一级负责。

民政部门是殡葬管理工作的主管部门，应当好政府的参谋助手，认真做好本行政区域内的殡葬管理工作，抓好殡葬管理各项措施的落实。

计划、财政部门要加大殡葬改革经费的投入，支持兴建和改善殡仪场地设施。

公安部门要坚决查处丧葬的封建迷信活动；对利用丧葬造谣惑众、扰乱社会治安的巫婆、神棍要严厉打击；对非正常死亡人员一律交由当地火葬场收运火化；对抢尸土葬的为首分子要严厉惩处。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对棺材店和丧葬用品市场要有专门力量进行清理和取缔，依法加强管理。

卫生部门要加强医院太平房的管理。按规定在医院死亡人员一律由当地火葬场收运火化。市卫生局对太平房尸体登记、交接、验签、防疫等工作要作统一规定，制订医院太平房尸体管理制度，严禁尸体运出搞土葬。

国土、林业部门要加强土地、林地管理，严禁乱葬乱修坟墓。对占用耕地造坟、毁林造坟及乱埋乱葬要作出处理规定及治理规划，并落实行动，分步实施。对于殡葬改革设施用地要提供方便。

新闻单位要积极配合殡葬改革，加大力度开展宣传教育，引导群众摒弃丧葬陋习，倡导厚养薄葬，文明办丧事。

人事、劳动、监察、总工会等部门，可联合发文，对党员、干部、职工及其亲属实行殡葬改革作出明确规定，提出具体要求。

农业、交通、城建、环保、侨务等部门及有关群众组织要根据殡葬改革中涉及的具体问题，充分发挥各自的职能作用，互相配合，互相支持，共同搞好殡葬管理工作。

各机关、企事业单位都要严格执行殡葬管理法规，教育本单位的干部、职工，自觉实行殡葬改革。根据省、市有关文件规定，凡国家机关和一切企、事业单位及其他组织的干部、职工逝世后不实行火化的，所在单位和组织不得向其亲属发放丧葬费和一次性抚恤金。据了解，目前一些单位没有很好执行，今后要认真整改，若再违反规定，谁批准、谁发给就追究谁的责任。

4、加大殡葬管理机构、执法队伍建设和法规建设的力度。

要在进一步建立健全各级殡葬领导小组的同时，市、县（市、区）还要建立健全殡葬管理所，目前尚未建立的要尽快建立，原来已设立但与火葬场一套人员二块牌子的，要尽早实行所、场分设，以利于实行政事分开，加强殡葬管理。市、县（市、区）、乡镇要专门建立殡葬管理监察队，村（居）委会要设立殡葬管理监察员，形成上下协调，齐抓共管的殡葬管理组织网络。各县（市、区）要安排一定的编制，解决所需经费及待遇问题，从各方面提高这支队伍的战斗力和战斗力。

要把殡葬改革深入持久地开展下去，必须进一步加强法规建设，逐步把殡葬管理纳入规范化轨道。市正在抓紧制定出台殡葬管理法规。各县（市、区）、各乡镇要结合当地实际，制定、修订相应的规章，农村基层都要制定和完善殡葬管理的村规民约，以形成

● 领导讲话 ●

上下配套完整的法规制度，强化对殡葬事务的社会管理及执法力度，增强行政执法的权威，进一步推进我市的殡葬改革。

5、加大殡葬改革宣传教育的力度。

殡葬改革是一项破旧俗立新风的社会改革，涉及到千家万户。人民群众是殡葬改革的主体，葬法、葬礼的改革，最终要通过提高人民群众的政治思想觉悟和文明素质，转变人的观念来完成。因此必须加大力度，大张旗鼓，广泛深入地宣传教育群众，解决好思想认识问题。近期内，各地要集中力量开展一次较大声势的宣传教育活动。首先是各级领导要亲自动员，级级开会，层层武装，把殡葬改革有关规定、要求、任务贯彻到群众中去；其次是要通过印发有关殡改法律、政策规定的小册子、小传单，出墙报专栏，张贴标语口号、横披，办橱窗，编印简报，出动宣传车等，开展多种形式的宣传活动；三是要充分发挥村民自治组织和民间福利性组织的作用，发动老人福利会、红白事理事会开展宣传活动，实行自我教育，自我服务，引导群众树立丧葬新观念，提高依法实行殡葬改革的自觉性。四是各新闻单位要为殡葬改革大造舆论，要开设专题栏目，保证一定的时间和版面，大力宣传殡葬改革，及时报道殡改工作中的好人好事，对殡改的落后面及违反殡葬管理的行为要敢于曝光。

同志们，这次会议吹响了我市殡葬改革的进军号，会议提出的任务艰巨而又光荣。我们要按照党的十五大精神，抓住机遇，采取措施，加大力度，迎难而上，真抓实干，大打一场殡葬改革翻身仗，为社会主义两个文明建设做出新的贡献。